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美元债券发行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本次债券审议和备案登记情况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3月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并于2018年3月22日召开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发行境外债券的议案》、《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或境外全资子公司在中国境外发行不超过20亿美元(含20亿美元)(等值)债券,并由公司为发行人履行全部债务本金及利息的偿还义务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6日和2018年3月23日披露的临2018-045号、临2018-049号和临2018-060号公告)。

2018年4月,公司完成了上述发行外债的备案登记手续,收到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借用外债备案登记证明》(发改办外资备[2018]245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4月21日披露的临2018-091号公告)。

二、本次发行情况

2018年10月3日,公司境外间接全资子公司CFLD (CAYMAN) INVESTMENT LTD.依据美国证券法S条例,在债券代码为XS1860402954的高级无抵押定息债券的基础上,按该债券相同的条款及条件,向境外专业投资人增发1亿美元的高级无抵押定息债券。本次发行的债券由公司提供无条件及不可撤销的跨境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票面利率为9%,2021年7月31日到期。本次债券将在新加坡交易所上市,债券代码为XS1860402954。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本次备案登记的境外债券已发行7.3亿美元。

三、本次发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债券的发行有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债务结构、拓宽融资渠道,推进公司

产业新城建设,并为建立境外市场良好信用打下基础,符合公司的发展战略。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0月9日